

# “西部信托·鲲鹏2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

## 第1期成立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/受益人：

感谢您投资西部信托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发起设立的“西部信托·鲲鹏2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信托”）。本信托的期限为24个月。现于2022年8月18日成立第1期，成立规模人民币19,365万元。本期信托计划的推介工作已经结束。

本信托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作为该信托的资金保管人。本信托募集资金已存入以下信托财产专户：

开户名称：西部信托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

西部信托有限公司作为本信托的受托人，将按照信托文件约定，管理、运用、处分信托财产。受托人指派黄轶然、夏宏飞担任本信托的专职项目经理，联系电话0571-87273069。



